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
號21樓

承辦人：姜聿恬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2700

傳真：(02)29690187

電子信箱：am2769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立頭前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9月16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體衛字第110174985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為防範登革熱等病媒蚊傳染病，請持續落實登革熱相關防疫措施，加強國外來（返）臺師生入境後居家檢疫之校園宿舍環境管理，以維護教職員工生健康，請查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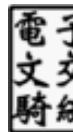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110年9月10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00113053號函辦理。

二、為避免發生登革熱等病媒蚊傳染病疫情，請確實辦理以下防疫措施：

（一）持續落實權管房舍、空地、空屋、公共工程工地及設備設施之環境管理，如有自國外（返）臺師生居家檢疫之校園宿舍，每週應定期巡檢，雨後、曾發現陽性孳生源之熱點及校園內工程施工之場所，加強派員巡查及清除病媒蚊孳生源。

（二）請呼籲所屬儘量避免外出，穿著淺色長袖衣褲、外出時使用政府主管機關核可之防蚊藥劑、就寢時加掛蚊帳等防蚊措施，落實自主健康管理，發病5日內避免被蚊子叮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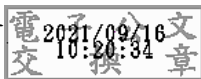
咬而將病毒傳播出去。

(三)請掌握自高風險地區來(返)臺教職員工生之人數、名冊與健康狀況，尤其加強渠等之健康關懷，如教職員工生出現發燒、頭痛、後眼窩痛、肌肉關節痛、出疹等症狀時，應儘速就醫，並落實校安通報作業。

三、有關蚊媒傳染病防疫等相關資訊，請逕至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全球資訊網(<http://www.cdc.gov.tw>)查詢，或撥打國內免付費防疫專線1922(或0800-001922)洽詢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私立高中職暨國中小(除 新北市淡水區淡海國民小學、新北市林口區東湖國民小學、新北市立南勢國民中學外)、新北市各市立幼兒園、新北市烏來區信賢種籽親子實驗國民小學、新北市馬禮遜美國學校、新北市華美國際美國學校

副本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幼兒教育科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